

证券代码：834425

证券简称：新赛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北京新赛点体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国兴大厦20层EF，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林洲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徐林洲先生代表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徐林洲先生代表管理层作《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回顾 2023 年主要工作，分析了 2023 年主营业务发展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并提出 2024 年度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盈利状况，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等因素，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即期回报的原则下，公司决定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决定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实现现金资产保值与增值，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即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审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相关授权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新赛点体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新赛点体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